

最新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 二年级

丑小鸭读书笔记(实用12篇)

征文的目的是激发创作的激情，提升作者的写作能力，并为读者提供一种思维碰撞与启迪。征文的开头要引人入胜，可以采用引用、故事、问题等方式吸引读者的关注。以下是一些精选的征文范文，展示了不同主题和不同作者的写作之美。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一

读完《安徒生童话》这本书，有许许多多的故事令我难以忘怀。如《卖火柴的小女孩》、《皇帝的新装》、《笨汉斯》……，但使我感受最深的是《丑小鸭》这个故事。

丑小鸭出生在鸭窝里，长得又大又丑，被兄弟姐妹歧视和欺负，丑小鸭伤心地离开了鸭群，踏上了充满艰辛和痛苦的流浪之旅。她曾经被野鸭咬过、被鸡群啄过、也曾经差点被人打死。最可怕的是遇到一只猎狗，幸好猎狗放过了她，冬天的时候她躺在雪地里就像昏倒了一样。她处处被人们看不起，是那么的自卑。看到这里，我禁不住对丑小鸭的命运感到不公，我猜想，她会有一个什么样的悲惨结局呢？正当我怀着对她的担忧读下去的时候，奇迹发生了。春天来了，当太阳温暖地照耀着她，她站起来了，她飞起来了，她变成了一只美丽的白天鹅，引来无数羡慕的目光。原来她是一只天鹅！我不禁发出一声惊叹。所有的悲伤都被快乐所代替。

我想到了自己，虽然生活优越，学习上也有些科目比较优秀，但我的语文、数学总是不太理想，有一次，我们进行了语文考试，因为我上课的时候老想着“打卡片”的游戏，所以在考试中写出来的答案乱七八糟，文不对题，阅读课文语段答题竟然全做错了，老师看了这张试卷直摇头，对我进行了严肃的批评，我真觉得无地自容。回家后妈妈并没有一味地责骂我，而是教育我说，要想比别人优秀就要付出超出别人的

努力，就像童话中的丑小鸭，经历了无数的艰难险阻，最后成为一只白天鹅在天空中自由地飞翔。会有那么一天吗？丑小鸭她做到了，我也一定能做到。

br/> >

《丑小鸭》是安徒生童话作品中的名篇，读完这篇作品我受益良多，掩卷深思记下点滴感受。从丑小鸭的成长经历中，我们不难看出变成白天鹅是其不懈追求、奋斗不止的结果。出生时，因相貌丑陋处处挨啄，被排挤，被讪笑，被猎人追杀，在寒冷的冬天孤独挨冻，鸡、猫排挤他，兄弟姐妹们嘲笑他，连妈妈也希望他走远些。在经历种种挫折打击，而无立足之地的情况下，他独自流浪，努力按照自己喜欢的方式生活，拼死也要飞向高贵的天鹅，那是因为他心底一直有一个梦——一份恒久的梦想：向往美好，不懈追求，相信自己会有美好的未来。

终于，春天来了，丑小鸭的翅膀有力了，他在自己不懈的努力下终于变成了一只美丽的天鹅，所有人都赞扬他的美丽与青春，而丑小鸭并没有过分的享受这种“安逸”，他感到很难为情，因为——他拥有一颗善良的、美好的、永远追求、永不放弃的心。只有他自己清楚，他还是原来的他，只是环境不同了。他并未得过且过，不思进取，我想这也是将来我需要警醒自己的。

我很平凡，但我准备拒绝平庸；我无法控制生命的长度，但我却去拓宽生命的厚度；我不能在梦想中沉睡，应该在现实中清醒。叩开人生的大门需要付出汗水，毕竟青春并不永恒。过海的船只不可能总是一帆风顺，湛蓝的天空不可能总是阳光明媚，生活中难免经历困难与挫折，最终我不会因为幸福的到来而改变本性，也不会因为由丑陋变美丽而盲目骄傲。

我是一只丑小鸭，我愿做一只丑小鸭。

br/> br/>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二

它是法国杰出昆虫学家、文学家法布尔的传世佳作，亦是一部不朽的著作；它熔作者毕生研究成果和人生感悟于一炉，娓娓道来，在对一种种昆虫、日常生活习性、特征的描述中体现出作者对生活世事特有的眼光。字里行间洋溢着作者本人对生命的尊重与热爱。本书的问世被看作动物心理学的诞生；《昆虫记》不仅是一部研究昆虫的科学巨著，同时也是一部讴歌生命的宏伟诗篇。法布尔穷其毕生精力深入昆虫世界，在自然环境中对昆虫进行观察与实验，真实地记录下昆虫的本能与习性，他刻苦钻研，牺牲了自己私有的时间去观察昆虫。《昆虫记》详细地描绘了昆虫的生活：如蜘蛛、蜜蜂、螳螂、蝎子、蝉、甲虫、蟋蟀，等等。这给后世作出了很大的贡献，使人类社会迅速走了现代文明。

一天清晨，看了《昆虫记》后，这本书使我十分着迷，原来昆虫世界有这么多的奥秘，我知道了：凌晨，蝉是怎样脱壳；屎壳螂是如何滚粪球的；蚂蚁是怎样去吃蚜虫的分泌物。还弄清了：“螟蛉之子”是错误的，蜂抓青虫不是当成自己的儿子养，而是为自己的后代安排食物。

接着往下看，《昆虫记》是一个个有趣的故事：“螳螂是一种十分凶残的动物，然而在它刚刚拥有生命的初期，也会牺牲在个头儿最小的蚂蚁的魔爪下。”蜘蛛织网，“即使用了圆规、尺子之类的工具，也没有一个设计家能画出一个比这更规范的网来”，丰富的故事情节使我浮想联翩。

看着看着，这些虫子们渐渐地清晰起来，我思考着：如果我们保护环境，不污染环境，这些虫子是不是还会在呢？现在的环境恶化，又是不是在以后还会有呢？我仔细地想着这彼此之间的关系，这一次的阅读，《昆虫记》为我打开了一扇全新的门。

昆虫是我们的朋友，所以为了他们，请不要去伤害昆虫！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三

今年暑假我读了曹文轩的《草房子》，这本书让我知道了什么是快乐，什么是友谊，什么是亲情！文中的许多故事都震撼了我的心。

这本书记录了男孩桑桑刻骨铭心、终生难忘的六年的小学生活。六年中，他亲眼目睹或直接参与了一连串看似寻常但又催人泪下、震撼人心的故事：少男少女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不幸少年与厄运相拼时的悲惨与优雅；残疾男孩对尊严的执着坚守，垂暮老人在最后一瞬所闪耀的人格光彩；在死亡体验中对生命深切而优雅的领悟；大人们之间扑朔迷离又充满诗情画意的感情纠葛……每读完一个故事，我都感觉到一种力量。

荡漾在整部作品的悲怜情怀，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日渐疏远，情感日渐冷漠的当今现实中，也显得弥足珍贵，格外感人，闪耀在每个人身上的人格美，使我不禁赞叹这极致的美。

我最记忆犹新的，是桑桑为了纸月能准时上学，与板仓小学的“豁嘴大茶壶”刘一水他们斗勇斗谋的时候。“呀呀呀，呀呀呀，脚趾缝里漏出一小丫。没人搀，没人架，刚一蹶脚就跌了个大劈叉。这小丫，找不到家，摸着眼泪哇哇哇……”这是刘一水他们看到纸月后唱的一首歌，当我看到这里时，十分恼火，男孩子怎么能欺负女孩子呢？我不禁怜悯这位小姑娘，也知道了纸月为什么上学会迟到了。

“在纸月朝大提上跑时，桑桑一手抓了一块半截砖头，朝那边正跑过来的刘一水他们走过去；桑桑把两块砖头抓得紧紧的，然后说：你们再往前走一步，我就砸了！”我瞬间对桑桑这个小男子汉刮目相看，为了保护纸月，桑桑硬着头皮，提着胆子，与刘一水他们对峙，可真是勇敢呀！

“当看见纸月马上就要跑到水边时，他突然朝前冲去，吓得刘一水们掉头往后逃窜，而桑桑却在冲出去几步之后，掉头往大提下冲去。”嘿嘿！桑桑可真是聪明呀！这样的点子也能被他想出来，厉害！这回，连刘一水们都被他玩的团团转啦！

这本书仿佛有魔力，深深的吸引了我，我与主人公桑桑一起同乐同悲。我突然感觉童年并非华丽的城堡，而是一个充满阳光的草房子。虽然看起来很普通，但每每想起时，心里总是暖暖的！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四

作者：乔斯坦贾德

出版年月□20xx年8月

【故事大意】

一个名叫苏菲的女孩，接连不断的收到来自神秘哲学家艾伯特的信，所有信件内容皆为各种哲学理念、思想，而苏菲也逐渐成为神秘哲学家的笔友。在此时，她也开始思索世界各地哲学所探讨的问题，并且从日常生活中学会如何开始运用自己所学的哲学知识。

不过，后来陆续有更多不知名的信出现于自己的世界里，内容主要是写给一位名叫“席坦”的信件。她逐渐意识到了自己只是另一个世界的艾勃特少校想象出来的一个角色，目的只是为了要让席坦从故事中学习哲学。苏菲便决定逃离他们所处的书中世界，到了席坦的生日派对，影响了艾勃特的“真实世界”。

【心得感想】

阅读完这本书后，我也开始思索什么才是“真实的自己”。

有时担心自己的人生是否只是南柯一梦，或真是“人生如戏，戏如人生”呢？也许自己就像苏菲一样，像爱丽丝般去梦游仙境？或者我单单只是一个思想体，只有精神，没有实体，并非真实存在？然而，这似乎是永远解不开的谜团。

书本一开始所提及的问题：“你是谁？”让我陷入无止尽的思索。曾单纯的以为“我”就是我的主人，然而，真是如此吗？以往，当自己陷入人生难题时，就会以玩笑来自欺，以自责来疗伤。但读完这本书后，我反而陷入“自己是谁？”，反倒希望自己就是苏菲，由作家来告诉我如何进行下一步的动作，完成更精彩完美的演出！

如果没有接触到这本书，自己或许永远会跟书里的人物所说的一样：“将这个世界当成一种理所当然的存在，而体会不到这世上的惊奇与美妙。”因为我们总是太依赖“习以为常”，普通的剧情、平凡的生活、太阳底下没有新鲜事……生活无趣的思考让人生受到了限制。阅读时，我总想象自己就是那充满好奇的苏菲，把书本里的神秘哲学家当成启蒙自己人生的老师，在那奇妙世界中，日夜思考着来自哲学家抛出的各种问题。

也许，只要抱着好奇心，就可以成为一位哲学家吧？以往，人们认为哲学家只是把自己从世上万物所得到认知，经过思考的历程，提出了自己的见解。而我认为，哲学也可以是一种人生，因为里面包含着你对世界的观感，随着人生的成长与际遇，人的想法也会因而改变。人生，就应该尽可能与各式各样的人相处，跟着他一起体验他看这个世界的态度与角度；人生，就应该了解自己是一个世上独一无二的存在，了解自己是独特的，才能不被他人的看法所束缚，才能开始活出全新的自己，让自己有个精彩无憾的人生。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五

这天早上，我起床晨读。翻开课本，一眼便看到了朱自清先

生的《匆匆》。读完后，我深笔记触。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是啊，这些事物来年都会出现，然而只有日子，只有时间，是一去不复返的。

时间是无情的，更是残酷的。他不会因为你这一天过得不完整而怜悯你，施舍你。日子那么渺小，它消逝的如此快速，无声无息，无影无踪。我们都不会觉察它的离去，它却在不经意间匆匆逝去。

“于是，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时光就像一个顽皮的孩子，不断向前飞奔，毫不停留。闲聊时，它从我们嘴边滑过；写作业时，它从笔尖下溜去；睡觉时，便从呼吸声中飘去。它渗入到生活中的点点滴滴，与我们形影不离却又稍纵即逝。如果我们整天胡思乱想，碌碌无为，时光也还会消失，这样日复一日，就会造成“黑发不知勤学早，白首方悔读书迟”的悲剧。

“过去的日子如轻烟，被微风吹散了，如薄雾，被初阳蒸融了，我留着些什么痕迹呢？我何曾留着像游丝样的痕迹呢？”确实是这样，日子无时无刻不在流逝，它拦挡不住，挽留不住。当你幡然醒悟时，已经迟了。太迟了！你只能叹息，但叹息本身也在浪费光阴，因为就在你叹息的时候，日子已经飞逝了。我们不能虚度光阴，要充实过好每一天。

俗话说得好：“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我们不能虚掷光阴，要力求上进，珍惜一分一秒，努力把握好今天，才能拥有辉煌的明天！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六

周三的早读班里读起了荀子的《劝学》，听着圣人谆谆的教

悔，头脑中回想着我的学生生活，一份亲切与温暖荡漾在心头。课余，我借了何老师的语文书，重温了这不到四百字的短文。

《劝学》是高中语文课的名篇，对于我也曾烂熟于心。然而高中时代的我，从没有被这篇小小的短文打动过。那个时候，我喜欢大声地读“……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粪土当年万户侯！”，我也喜欢一遍接一遍地背“登斯楼也，则有去国还乡，忧馋畏讥，满目萧然，感极而悲者矣。……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怀着的一颗少年冲动的心，想象着先辈们“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的感觉，不禁怦然心动。

大学的第四年，和一个师姐聊天的时候无意中提到历史系学习的收获，她说：你难道没有发现自己从看不懂别人的论文，到现在不知不觉地看得懂了吗。我忽然意识到这是一个量的积累到质的飞跃的真实过程。在抄抄写写、记记背背的过程中，我懂得了历史学习最基本的无数个概念，是它们帮我看懂了专家高深莫测的论文，理解了智者玄妙精微的思想。我是该感谢这四年间那几千个名词解释啊！

那天晚上，我又想起了“登斯楼也，则有去国还乡，忧馋畏讥，满目萧然，感极而悲者矣。……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处江湖之远，则忧其君。”但是耳畔再没有“谈笑间”的快意，而是回响着“骐骥一跃，不能十步；弩马十驾，功在不舍”“万里之行，始于足下”，于是，我找到了名词解释本，写下了“脚踏实地”。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七

是啊，作为教师，在平时的教育教学工作当中，在处理学生事务时，要善于倾听，不”先入为主“。当一个学生在学习或生活中遇到难题或不顺心的事时，总想找值得信赖的人，特别是心目中尊敬的老师一吐为快。这时，我们要静静地听

其诉说，然后再耐心地交谈，为其指点迷津，这样学生会心情舒畅地接受老师的意见。如果老师对情况不明，又不听学生诉说，就先入为主，说三到四，甚至捕风捉影，横加训斥，学生则会对你敬而远之，那么就达不到教育的目的。

教师要以德感生，不”以势压生“。为师者，平时一定要高风亮节，为人师表，爱护和关心学生，以自己的高尚品德去感化学生，在学生的心目中逐步树立起自己的威信，赢得学生的信赖和尊重，这样与学生谈心时，学生才会听得进去。如果平时为师者形象不佳，谈心时还使用高压手段，肯定要增加学生的逆反心理，不仅使谈心一无所获，还会适得其反。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于漪老师的从教经历、心路历程、经验成就和思想成果不仅成为教育系统的宝贵财富，同样也成了我们每一位教师必修的教材。再一次认真阅读了于漪老师的《岁月如歌》，在今后的工作道路上将不断激励自己，努力奋进。

成语一吐为快：指尽情说出要说的话而感到畅快。如：谌容《真真假假》：“仿佛全是他积郁在胸中多时的由衷之言，今日终于得以一吐为快。”又如：我说出这个秘密后，真是一吐为快。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八

这个暑假，我看了《苦儿流浪记》这本书让我非常的有感悟。

《苦儿流浪记》讲述了x米这个主人公一出现，就鲜活生动，紧紧地抓住了我的心。像x米这样一个柔弱的孩子，在那样一个无助的社会里是如何生存的，是贯穿故事始终的主题。

书本一打开就令我爱不释手□x米很小被叔叔偷偷的扔掉，被巴布兰妈妈收养，他很爱她，然而养父却把他卖给了一个江湖艺人。从此，他四处流浪，靠卖艺维持生活。后来江湖艺

人也去世了。x米于是到处漂泊，独自挑起了生活的重担。在这段流浪的痛苦生活中，x米经历了许多事：他曾在漫天风雪的森林中受到野狼的袭击；在矿井里遇到洪水的侵袭；险些因饥寒交迫冻死在花农门前……他饱尝了人间的酸甜苦辣，经历了许多困难和挫折。最终找到了自己的家，自己的生母和幸福！

在这个故事中，我一次次被x米的精神所感动，比起x米，我们的幸福太多太多了。我们从一生长下来就衣食无缺。有家人捧着，有老师护着，有优质的物品，但x米却要卖艺生活，到处流浪。当我看到x米与威特利斯班子没有东西遮盖风雨，没有地方取暖入睡，更没有食物填饱肚子时我觉得我们这些孩子太娇生惯养了。不要说干活、做事，就是连自己的生活起居都管不好，看着看着，我就想我以后要自己拿衣服，自己洗澡，自己的事情尽量自己做。虽然这听起来有点笑话，我可是12岁的人了，但是我知道在我们班里像我这样的孩子还真不少。过于优越的生活条件和长辈们的重重呵护让我们失去了挑战困难和挫折的勇气。

近段时间我在“黄金眼”新闻中看到有城里的孩子到贫困乡下去体验艰苦的生活，爸爸、妈妈说太好了，“给你这样一个艰苦的环境去试试，一定有很多感触……”当时我就想如果这样也好，生活肯定会很苦，但是也会有许多新鲜刺激的事情，说不定在那儿我还学会了“炒鸡蛋”、学会了做农活、还交到了许多朋友呢说不定我也会哭着要回来。妈妈常说“人的潜能是无限大的。”

看着书中的故事情节，我也偶尔会冒出这样的念头：假如我是x米，我会怎么样呢或许在那样的环境中我也会如他一般勇敢、坚强。谁知道呢爸爸、妈妈，爷爷、奶奶，外公、外婆都经常跟我说“把书读好是我最大的任务”于是除了读书以外的事情我很少做，也真得没有时间，双休日还要学琴、学棋等等，可是除了拥有丰富的文化知识外，更要有那种不怕

困难、乐观向上坚忍不拔的意志和精神不是吗。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九

作者：凯瑟琳帕特森(katherinepaterson)

译者：陈诗

出版者：新苗文化事业有限公司

出版年月□20xx年12月

内容提要：

吉莉是一个寄养家庭的小孩，她的寄养母亲是特拉特女士。吉莉是一个非常调皮又很多鬼点子的女孩。在学校里，她都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下课与六个男同学扭打成一团，还胆大包天的寄一封污辱老师的信。

在家里，特拉特太太好声好气的问她一件事，吉莉却爱理不理的随便回答，也常常欺负威廉，更糟糕的是还会说粗话；但相处一段时间后，吉莉发现她已经爱上特拉特太太温暖的家，过了几个月，她被强迫要和她的外婆永远住在一起，而当听到她妈妈要来看她，她才依依不舍的向特拉特太太道别。但吉莉发现，最后的结局是骗局，她的妈妈不爱她，是因为她外婆给她钱，她才肯回来看吉莉两天，吉莉伤心的要求特拉特太太让她回去，但是特拉特太太也没有权力接她回来，所以她只好跟着外婆一起生活。

读后感想：

本书中虽描写的是痛苦的分离，但我觉得作者更想呐喊的是家人的关爱。吉莉从坏变好，这三百六十度大转变让我觉得是特拉特太太的关爱，让缺少母爱的吉莉能感受到母爱的能

量，就是这股力量让她变好的。这也让我感受到母爱的伟大。我想对吉莉说：“分离是暂时的，只要快乐看待每一件事物就不会有烦恼。”。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十

每个人都渴望在优越的生活条件下，过上无忧无虑的幸福生活。但是，任何事情都是一分为二的，人们在享受优越的生活时，也极易养成惰性，尤其是青年学生。读了宋濂的文章——《送东阳马生序》，我对此感受尤深。

宋濂从小勤奋好学，家里贫穷，没钱买书来看，就常常向藏书的人家借，亲手抄录，和他们约定日期归还。在非常冷的冬天里，砚台都结了坚固的冰，手指冻得没法屈伸，他仍然不敢懈怠、偷懒。当他出外去追随老师的时候，背着书箱、拖着鞋子，走在深山大谷中。酷寒的冬天、凛冽的冷风，大雪积了好几尺深，脚、皮肤都冻裂而不知道。他博览群书，最终成为明代的大学士。

有时候我坐在窗明几净的教室里，心却飞到了窗外；对老师苦口婆心的教诲，我缺乏应有的兴趣和激情；父母不惜自己省吃俭用，为我提供便利的学习条件，我却不知心存感激……与宋濂相比，我自感有相当的距离。正如宋濂所言，我的学业没有大的进步，如果不是因为我的天资不够聪明的话，只能归因于不如宋濂专心和勤奋了。

我曾经看过标题为《要“穷”孩子不要“富”孩子》这样一篇文章，印象很深。这是一篇关于澳大利亚父母教育孩子的文章。文章介绍说，澳大利亚是一个发达国家，每个家庭都相当富裕。但是，父母却让孩子们过着清贫的生活。冬天父母让孩子穿很薄的衣服，磨炼他们的意志；从小让他们到大海中冲浪、冒险，锻炼他们的胆量。我想，也许这就是澳大利亚之所以成为发达国家的原因之一吧！

梅花香自苦寒来。在今天优越的生活条件下，希望学校、家庭乃至整个社会多给孩子提供锻炼的机会，磨炼其勤奋好学、不怕吃苦的意志，使其在优越的生活条件下有更出色的表现。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十一

今天，我读了《匆匆》一文，它使我明白了什么是“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时间是一去不复返的。

这篇文章是朱自清写的，文中曾写道：“但这不能平的，为什么偏要白白走这一遭啊？”我们的生命只有一次。“燕子去了，又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所以，我们应该有所作为，才不会留下遗憾。

“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可是时间去了，便再也不会回来了。

从古至今，有许许多多关于时间的名言：“光阴似箭，日月如梭”，“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一年之计在于春，一日之计在于晨”，“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这些名言都在告诉我们时间是宝贵的，要珍惜时间。

的确，时间是宝贵的，不是用钱就能买到，即便花再多的钱，时间也不会多出一丝一毫。同时，时间又是易逝的，在不经意间，它便轻轻悄悄地离开，不再回来了。正如作者所说的：“洗手的时候，日子从水盆里过去；吃饭的时候，日子从饭碗里过去；默默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过去。”

作者在文中感叹他的时间流逝得太多，我又何尝不是如此？虽然我已经过去的时光不如作者多，但也有四千多日子已经从我身边无声地流逝。我想挽回它，却又无法挽回，因为它已离开，一去不复返。于是，在我的懊恼中，在我的悔悟中，时间毫不留情地一天又一天地流走，甚至不曾向我告别。

人，只要抓住每一分每一秒的时间，努力学习，努力工作，努力劳动，才能实现理想！

丑小鸭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十二

《小王子》是法国作家安托万·德·圣埃克絮佩里的一部著名小说。故事的主人公是一个小王子，他离开了他那小小的星球，开始了一段探索世界和人类本质的旅程。

在这段旅程中，小王子遇到了各种各样的成人。他看到的大多数成年人都是以自我为中心的，他们只关心自己的利益，忽视了生活的真正价值。小王子通过与飞行员和狐狸等动物的接触，逐渐理解了人类的本质和生命的意义。

小王子最让我印象深刻的部分是他在地球上遇到的那只狐狸。狐狸告诉小王子，真正的价值并不是被给予的，而是被寻找的。人们只有通过努力去了解事物，才能真正地认识它们。小王子还从他的玫瑰花身上学到了同样的道理：爱就是责任和坚持，即使玫瑰可能会枯萎，但它是小王子生命中最宝贵的部分。

总的来说，《小王子》是一部具有深刻哲理的作品，值得每个人去阅读。它教会我们如何去理解和欣赏生命中真正重要的东西，以及如何保持一颗善良和纯洁的心。我会给这本书打4.5颗星的高分。